

关于兽用疫苗采购废标的通知

通辽市玛拉沁兽药销售有限公司《质疑函》收悉。我单位高度重视，立即对质疑事项进行审查，现就有关情况函复如下：

我单位组织的“兽用疫苗采购”（项目编号：HZCZLTS-X-H-250088）项目。经核查，本次采购文件载明“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”，而当前全国范围内仅有 2 家企业具备炭疽疫苗生产资质：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（小型企业）、天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（中型企业）。

因此，上述规模限制客观上排除了具备合格资质的中型企业参与竞争，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情形。贵公司质疑事项成立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“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、违规行为的，应予废标”之规定，我局决定：

本项目（HZCZLTS-X-H-250088）作废标处理，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，后续将依法重新组织公开招标，确保所有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均可平等参与。

新的招标文件将依据法律法规及贵公司合理提示进行修订，并在发布前报财政部门备案；欢迎贵公司及其他合格供应商积极参与。

感谢贵公司对我局政府采购工作的监督与支持！
特此说明。

扎兰屯市农牧和科技局

2025 月 08 月 13 日

